

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 現況與特色

林明煌*

摘要

本文運用文件分析法，考察並分析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官方文件以及相關的文獻資料，首先解析出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現況、過程、重點與特色，其次，並透過新舊《學習指導要領》的比較分析，從中整理出新舊課程內容的差異，藉著對我國課程改革提出一些建言，結果得知，日本中等教育課程修訂的過程採由上而下的方式進行，重視與初等教育的課程連貫；課程修訂的目的在於培養生涯學習所需的生存能力，藉由增加國語、數學、社會、理科、體育保健以及英語的教學時數來提升日本學生的學力；其課程改革的制度化、定期性的課程評鑑、自律學習能力的養成、語言能力的充實與學力的提升等值得台灣借鏡。

關鍵詞：中等教育、課程改革、學習指導要領、生存能力、學力

*林明煌，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助理教授

電子郵件：Lin5053@mail.ncyu.edu.tw

來稿日期：2009年5月6日；修訂日期：2009年5月29日；採用日期：2009年6月16日

The Present State and Characteristics of the Secondary School Curriculum Reform in Japan

Ming-Huang Lin*

Abstract

By analyzing the literatures and documents,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new curriculum guidelines for second education in Japan. It consists of (a) a thorough understanding of the revising processes of the curriculum guidelines and of the importance of curriculum reform; (b)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contents of the old curriculum guidelines and the new curriculum guidelines; (c) a suggestion for curriculum reform in Taiwan's second education. The revision of the curriculum reform has been based on a top-down model, which obeys the "principle of surviving," i.e. to train student's capacity of surviving in present times. According to this principle, all subjects of study like Japanese, arithmetic, social studies, science, physical education as well as English are designed. The final part of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we should learn from Japan's curriculum reform and take the principle of surviving to reform our education system, including regular curriculum evaluation, autonomous learning, the enforcement of scholastic ability and the language capacity.

Keywords: The secondary school education, curriculum reform, curriculum guideline, capacity of surviving, scholastic ability

* Ming-Huang Lin, Assistant Professor, Center for Teacher Education,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E-mail: Lin5053@mail.ncyu.edu.tw

Manuscript received: May 6, 2009; Modified: May 29, 2009; Accepted: June 16, 2009

壹、前言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約每 10 年進行 1 次，而課程改革的內涵皆透過文部科學省所修訂公布之《學習指導要領》來呈現，至今國中和高中的《學習指導要領》已邁入第 7 次的修訂。新《國中學習指導要領》（中学校學習指導要領）於 2008 年 3 月 28 日公布，擬訂 2011 年度開始正式全面實施；而新《高中學習指導要領》（高等学校學習指導要領）於 2009 年 3 月 9 日公告，預定 2013 年開始全面普及。

其實，就地理環境、經貿關係與歷史文化脈絡而言，日本與台灣之間有極多相似之處。在唐朝，日本接受漢化，將中國儒家思想與漢字納入其語言文化的系統中；在日據時代，台灣社會與學校教育內化許多日本的社會文化與教育思維；到了戰後，兩國的教育改革皆以美國教育制度為主要依據，奠定今日的 6·3·3 學制；至於現在，兩國的課程決策皆採由上而下中央集權的方式進行，透過研究·發展·普及（research, development, disseminate）的模式來發展課程；就地理位置而言，兩國皆處於東亞的島國，雖有各自的島國文化特色，但因交通的便利，縮短兩國經貿與文化的距離；在全球化、資訊化的網路社會下，雙方經貿文化更日趨緊密，教育政策與制度也彼此相互對照、比較與學習。

2003 年「國際教育成就調查委員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the Evaluation of Educational Achievement, IEA）的「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Trends in International Mathematics and Science Study, TIMSS）和 2006 年「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的「國際學生評量計畫」（The Program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 PISA）的調查報告公布。其結果顯示出，日本 15 歲學生的數學能力從第 6 位降至第 10 位；自然科學能力從第 2 位降至第 6 位；而語文的閱讀能力明顯地有下滑的趨勢。2008 年 12 月 10 日，「國際教育成就調查委員會」又公布 2007 年的「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結果，日本小學四年級的數學與自然科學、以及國中二年級的自然科學能力評比，比 2003 年的成績略微上升，而國二數學能力則維持平盤，然而日本學生卻普遍缺乏學習的自信與興趣（文部科學省，2007；根津朋実，2009）。

相較於日本，我國中小學學生在數學能力與自然科學能力的評比上，皆成績卓越且受世界各國矚目，於是日本教育學術界掀起了研究我國學校教育的課

程發展、教科書內容、教學方法或實施成效以及師資培育等的潮流（戶北凱維、林明煌等，2006/2008；和井田清司、林明煌等，2004）。

在國際學生評量計畫和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的調查結果的衝擊下，如何透過課程改革來恢復過去世界學力評比領先的地位？如何有效地提升學童對主要學科學習的興趣與信心？成為現今日本國中與高中課程改革的重要課題。為了解決這些課題，日本文部科學省自 2008 年三月開始至今，陸續修訂公布國中與高中《學習指導要領》。因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日本課程改革的方法與措施或許可以作為我國下次課程修訂的參考，繼續保持世界領先的地位。

本文主要利用文件分析法，考察並分析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官方文件以及相關的書籍與文獻，解析出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現況與特色，並透過新舊《學習指導要領》的比較分析，從中整理出新舊課程內容的差異，並對我國課程改革提出一些建言。

貳、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現況

一、國高中課程實施的現況與問題

要瞭解日本學童學力的現況與課題之前，必須先知道引領課程改革方針的中央教育審議會之教育諮詢報告。中央教育審議會簡稱「中教審」，成立於 1952 年，隸屬於文部科學省，為文部科學省大臣的教育諮詢機關，內設 20 名以內的委員，委員任期 2 年，由文部科學大臣任命之，其主要職責在於針對教育、學術以及文化等相關的重要政策進行調查與審議，最後向文部科學省大臣提出教育改革相關建言。1995 年和 1996 年，中央教育審議會分別以「生存力」（生きる力）和「寬鬆教育」（ゆとり教育）作為教改的主要概念，於 1996 年 7 月 19 日提出《展望二十一世紀日本教育的本質》（21 世紀を展望した我が国の教育の在り方について）第一次教育諮詢報告書。其中，明示「自律學習教育」、「學校瘦身」、「上課五天制」及「縮減上課時數與內容」等課程改革的方針。1997 年六月，該會又提出第二次教育諮詢報告，認為教育是追尋自我旅程中的支援歷程，主張教改必須從過去的「齊頭式平等」觀念，轉換成「個性化・個別化教育」的理念，因此針對「大學、高中的多元入學」「國高中一貫制學校」、「跳級制」和「高齡化教育」等議題，分別提出官方的課改建言（林明煌，2008；文部科學省，2009c）。基於這些建言，文部科學省便開始進

行課程的修訂，1998年十二月完成《國中學習指導要領》公告，並明訂新課程從2002學年度起全面實施。1999年三月發布《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並規定2003學年度全面實施。

然而，課程實施至今，日本國、高中教育卻出現以下的幾個必須嚴正以對的校園問題，如何有效地解決該問題成爲日本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核心課題。

（一）暴力問題——包含對教師暴力、同學間的暴力、對人暴力、損毀器物等。在2006學年度的學校暴力案件中，國中生（30,564件）是高中生（10,254件）的3倍左右（文部科学省，2006，2008a）。

（二）霸凌與自殺問題——在2006學年度裡，日本全國學校有12萬4,898件的霸凌事件發生；約55%的學校承認校內存在著霸凌現象；因被霸凌而自殺的學生案件有6件（文部科学省，2006，2008a；総務省，2008）。

（三）曠課的問題——2006學年度因不想上課而曠課超過30天以上的日本中小學生有18萬4,438人。其中，國中有10萬3,069人，占全國國中生的2.86%；高中有57,544人，約占全國高中生的1.65%（文部科学省，2006，2008a；総務省，2008）。

（四）高中生中途退學問題——2006學年度，因「學校生活不適應或學業趕不上進度」（38.9%）以及「生涯規劃的變更」（33.6%）等因素而中途退學的高中生人數高達77,027人，占全國的2.2%（文部科学省，2006，2008a；総務省，2008）。

（五）體罰與懲戒的問題——因體罰是一種不尊重人權的行爲，會損害師生間的信賴關係，故日本《學校教育法》（学校教育法）中明文規定嚴禁教師對學生施予體罰，但是在2006學年度，因體罰學生而受到處分的教師就有169位，是2007年度的3倍（文部科学省，2006，2008a）。

（六）學生指導的問題——學校中出現了上述的暴力、霸凌、自殺、曠課、中途退學以及體罰等的問題，在學生指導的過程中，教師們卻無法早期發現，並提供早期治療。加上，有些學校會將問題隱蔽起來，有些學校缺乏應變處理的能力，導致校園問題一直無法有效地解決（文部科学省，2006）。

（七）體適能不佳的問題——根據日本2007年度「全國學力暨學習狀況大調查」的結果得知，學生的生活習慣不佳、不吃早餐或將早餐帶至學校的學生越來越多，因而影響到學科學習和體適能的提升（文部科学省，2007）。根據2008年「學校保健統計調查」結果顯示，因飲食習慣的不良，導致學生體重成

兩極化現象，重的越重，輕的越輕；2005 年度有 10.2% 的小六學生過胖，3.5% 的學生過輕（文部科学省，2008c）。加上，2008 年北京奧運得獎人數遠落後於 2004 年奧運，上述問題印證學校體育教育推展不充實。

（八）學力下降的問題——根據歷次的國際學生評量計畫和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的國際學力調查研究報告中顯示，日本國二生和高一學生的數學、自然科學以及語文讀解能力等世界排名每況愈下。以國際學生評量計畫（2000→2003→2006）為例，高一數學能力是 1 名→6 名→10 名；自然科學能力為 2 名→1 名→5 名；閱讀能力在 2000 年是第 10 名，但 2003 年和 2006 年皆在 10 名以外；日本學生對數學和自然科學的學習興趣不高，普遍缺乏學習的自信心。

日本社會各界普遍認為，寬鬆教育是學力下降的主因（山口滿・高田喜久司，2009：183）。因為，在 1998 年國中小課程修訂時，文部科学省為了追求寬鬆教育、因應週休二日的教育政策，一方面大幅縮減國高中課程的上課時數，刪減 30% 的教學內容，另一方面卻增設了「總合學習時間」來實施所謂的統整課程；為了充分體現個性化教育和個別化教育的理念，大幅度地增加國高中的選修課程與學分，國語、數學、自然科學等主學科的學習時數與內容相對地被壓縮（中央教育審議會，2008：16-20；文部科学省，2008a：27-28）。在此課程架構下，學生對學習理應是越來越有興趣、越來越有自信才對。其實不然，在日本國內外學力調查結果公布之後，國家競爭力與學生學力有逐漸下滑的趨勢。儘管有些教育學者，例如，根津朋実（2009）曾質疑國際學生評量計畫和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刻意避開學力評量與課程間的關係，將測驗項目只集中在升學考試的主學科上，忽略其他學科的學習；批判日本教育媒體太重視成績的名次排比，以量化的方式來解釋教學的成效是不恰當的；不管日本國內的學力調查或是國外的國際學生評量計畫和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皆有受到來自政治的潛在影響，不是評量學力的唯一標竿或準則。但是，日本社會各界仍掀起對現行課程的全面性檢討與批判，要求提振學力的課改呼籲也充斥在政界與教育界中。

三、《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方針與過程

日本中等教育與初等教育之課程改革的過程大同小異，皆依由上而下、中央集權式的模式，進行有目的性、有計劃性和延續性的課程改革；每 10 年課程修訂 1 次，修訂前會廣納社會建言且大規模地舉行全國性的課程評鑑；課程修

訂採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小學、國中的《學習指導要領》先修訂公布後，隔年才修訂公布《高中學習指導要領》；當《學習指導要領》公布後，會利用 2—4 年的實驗期間，透過實際的教學活動來檢視新課程，藉此來找出新課程的問題與困難，若有必要會再修正《學習指導要領》的內容，之後才會進入全國性的課程實施（林明煌，2009）。

有關日本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過程為何？首先，日本政府爲了建構世紀日本教育的體制，謀求日本教育的再生，以便在知識競爭的全球化裡推動教育基本的改革，培養日本學生自力更生的能力與態度，首相安倍晉三於 2006 年 10 月 10 日成立個人教育改革諮詢機構，名爲「教育再生會議」。教育再生會議歷經 2 年的研議，先後向內閣總理提出 3 次以「社會總動員下追求教育再生」爲主題的教育諮詢報告。在 2008 年 1 月 31 日所提出的總結報告中，依照「教育內容」、「教育現場」、「教育支援系統」、「大學、研究所的改革」以及「社會全面出擊」等五個面向提出相關的教改建言（首相官邸，2009）。這些教改建言變成日後文部科學省「中央教育審議會」在修訂日本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的主要依據方針（林明煌，2008：74-75）。

2001 年，隨著日本中央部會的整編，中央教育審議會納入過去專司教育課程改革任務的「教育課程審議會」（教育課程審議会），並下設「教育制度分科會」（教育制度分科会）、「生涯學習分科會」（生涯学習分科会）、「初等・中等教育分科會」（初等・中等教育分科会）、「大學分科會」（大学分科会）以及「運動・青少年分科會」（スポーツ・青少年分科会）等五個分科會。其中，初等・中等教育分科會專門負責幼兒教育、初等・中等教育的政策、制度與課程等的規劃與設計，其內部再設置「教師養成部會」（教員養成部会）、「教育行財政部會」（教育行財政部会）、「教育課程部會」（教育課程部会）、「幼兒教育部會」（幼児教育部会）以及「特別支援教育特別委員會」（特別支援教育特別委員会）等五個部會進行分工合作。爲了統整國中小學和高中的教育政策、要求課程改革的連貫，部會與部會、分科會與分科會之間皆有緊密的橫向聯繫。

當文部科學省接受來自教育再生會議的教育改革方針，便將教改任務責付給中央教育審議會進行研議辦理。中央教育審議會接到命令後會依課題的屬性將工作分配給下屬相關的分科會，例如：初等、中等教育的課程改革與修訂便由「教育課程部會」來全權負責；幼兒教育課程的修訂便由「幼兒教育部會」負責；特殊教育課程則由「特別支援教育特別委員會」負責修訂；有關師資培

育的部分就交給「教師養成部會」；而各部會所需的人事安排與訓練以及經費預算的管控等皆由「教育行財政部會」負責規劃辦理。各部會爲了達成任務，會再成立數個相關的小部會。各小部會在規定的期間內，召開業務會議，匯集課程改革相關的意見後，再往上提報給上層部會做統合性整理。以主導日本初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教育課程部會爲例，該部會的主要任務在修訂國小、國中和高中的《學習指導要領》，因課程改革與內容修訂涉及到諸多的層面與複雜的要素，故其內部再依課改面向的需要，設置國小部會、國中部會和高中部會以及 18 個學科部會等；各小部會的成員皆由教育學者、學科教育專家、地方教育長、學校校長、主任、教師與學有專精的家長代表等所組成；教育課程部除了舉行國小部會、國中部會和高中部會等共 16 次會議以及各學科部會 125 次會議之外，也和其他部會進行充分的聯繫、協調與配合，力求課程修訂各層面的完美無缺（文部科学省，2009b）。

日本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過程如圖 1 所示。首先，文部科學省接到來自首相官邸的教育改革建言之後，立即責付中央教育審議會進行審議，該審議會中的教育課程部會便於 2005 年四月開始進行小學、國中和高中的《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2006 年 2 月 13 日向中央教育審議會提出《審議經過報告》，2007 年 11 月 7 日再提出《教育課程部會至今審議的總結報告書》（教育課程部会におけるこれまでの審議のまとめ）。針對報告書中有關課程改革的內容，教育課程部會除了諮詢或傾聽相關教育團體的建言之外，會再利用 1 個月的時間蒐集來自民間的意見。若有確切的需要，文部科學省會再針對有疑義的部分進行修改。《學習指導要領》經正式公布後，會於 3 個月後正式發行販售。例如：2008 年 1 月 17 日，中央教育審議會正式向文部科學大臣提出《幼稚園、國小、國中、高中及特別資源學校學習指導要領之改善》（幼稚園、小学校、中学校、高等学校及び特別支援学校の学習指導要領の改善について）的諮詢報告書後，同（2008）年，發布了《國中學習指導要領修訂案》，歷經 1 個月的民意諮詢與再修訂後，於 3 月 28 日正式公布，七月才發行販售。又，2008 年 12 月 22 日公布「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修訂案」；今（2009）年 1 月 21 日止，廣徵民意且修訂部分內容後，於同（2009）年三月公布《高中學習指導要領》，此《學習指導要領》預計年中以後才會正式發行販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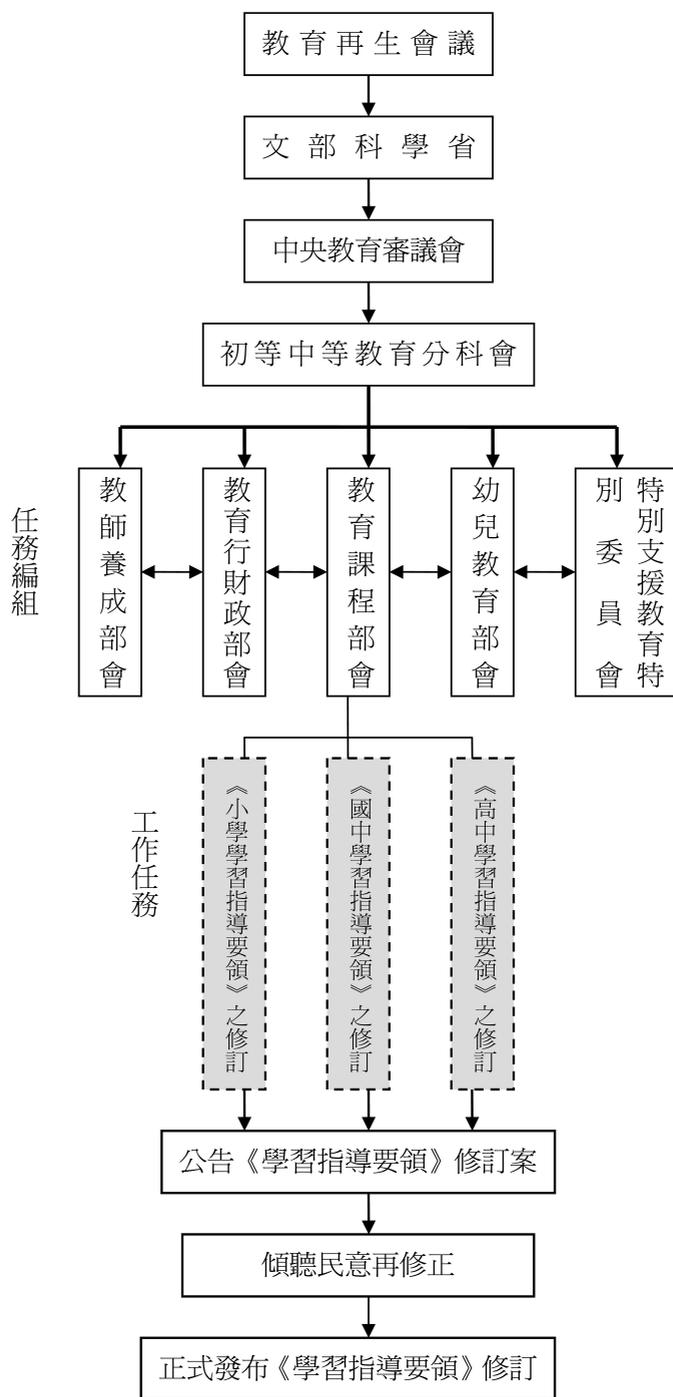


圖 1 日本中等教育課程修訂與公布步驟圖

四、《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課題與方針

在日本，不管是《國中學習指導要領》也好，或是《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也罷，其修訂都必須遵守《教育基本法》。日本的《教育基本法》從 1947 年 3 月 31 日發布以來很少修改過。最近，爲了因應社會的變遷，文部科學省於 2006 年 12 月 22 日修訂公布新的《教育基本法》。其中，第 1 條明示：

教育的目的在於培養完美的人格，造就出身心健康的國民，使之成爲和平民主國家與社會的形成者。（文部科學省，2009d: 1）

基於此教育目的，第 2 條揭示五點的教育目標（文部科學省，2009d）：

（一）讓學童習得廣域的知識與教養，培養其追求真理的態度、高尚的情操與道德心以及健全的體魄。

（二）尊重學童個人的價值並發揮其潛能，培養其創造力和自律自主的精神，同時重視職業與生活的關連性，養成勤勞的習慣與態度。

（三）重視社會正義、責任、男女平等、相互敬愛與合作，基於公共精神，主動參與社會的建構，並培養積極參與的態度。

（四）培養尊重生命、珍惜自然和保護環境的態度。

（五）尊重傳統與文化，培養愛鄉愛國的觀念，尊重他國並養成參與國際社會和平發展的態度。

根據上述的五點教育目標，中央教育審議會在其《幼稚園、國小、國中、高中及特別資源學校學習指導要領之改善》的諮詢報告書中，臚列以下六項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課題，企圖提升學生學力、解決各種校園問題（林明煌，2009：71；文部科學省，2009c：22-29）。

（一）「生存能力」理念的理解與共有。

（二）基礎、基本知識與技能的習得。

（三）思考力、判斷力、表達力的培養。

（四）主要學科學習時數的增加。

（五）學習興趣的提升與學習習慣的養成。

（六）豐富人性與健全體魄的充實。

因應上述課程修訂的課題，日本《國中學習指導要領》和《高中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便植基於在以下六個方針（文部科學省，2008b，2009a）：

(一) 課程內容必須活用知識與技能來解決課題，藉此培養學生的思考力、判斷力與表達力，使其能生存於全球化的社會中。

(二) 充實語言活動，使學生具備有學習各種學科知識和技能的基礎與基本能力，並結合家庭教育，奠定學生良好的生活習慣，培養其主動積極的學習態度。

(三) 因應《教育基本法》的改正，道德教育的目標追加了傳統文化的繼承與發展、愛鄉愛國的情操、環境保護以及公共精神的尊重等。

(四) 在道德教育裡，必須透過各式的體驗活動，讓學生瞭解自己並尊重他人的生命，養成規律的生活，思慮自己的未來，瞭解法律與社會規範的意義，並主動參與社會的形成，做為生存於國際社會中的日本人為豪。

(五) 提升學生的體適能，實施安全教育與飲食教育。

(六) 重視學生自發性地參與社團活動的意義及其注意事項。

解析上述的《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方針，此次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核心課題仍延續過去的「生存能力」，課程內容從過去專注於「基礎・基本知識與技能的嚴選和精選」，轉換成生存於多變世界所需之「思考力、創造力與表達力的培養」。其內容如圖 2 所示，包含認知、情意與技能三大領域。「確實學力的養成」屬於認知領域的教育目標，除了知識、技能和學習的興趣之外，涵蓋自我發現課題、自我學習、自我思考、主體判斷、付諸實行以及解決問題等資質與能力的培養；「豐富人性的培育」為情意領域的教育目標，其內容涵蓋自律律人、與他人協調、易地而處及感動之心的培育；而「健康與體力的教導與訓練」則可歸為技能領域教育目標，是指生存所需之強健體魄。

在這些課程修訂方針的引導下，學力內涵的探討與配置、語言能力的提升、道德教育的充實、教學計畫的設計、個別化教學的改善、學習策略與方法的訓練、特別支援教育的有效實施以及新觀點的資訊教育（圖書館與網路的利用）等成為課程修訂的課題；而安全教育與飲食教育的指導、早晨學習或假日上課、充實圖書館並指導閱讀、提高學習的動機與興趣、開發出有特色的學校本位課程以及總和學習活動與學校行事曆的結合等是進行教學活動必須注意到的事項（小島宏，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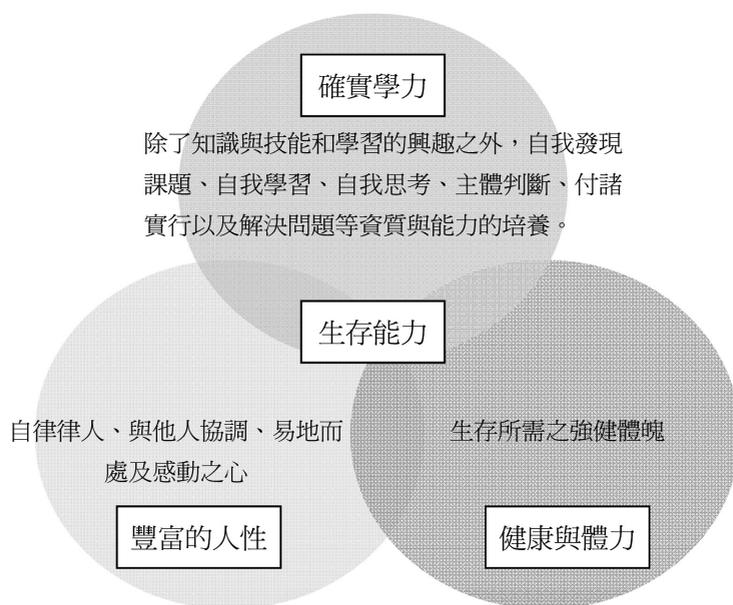


圖 2 以生存能力為核心之課程內容架構圖
資料來源：文部科学省（2008a：77）。

參、新舊《學習指導要領》的內容比較

本節以文部科學省內部機密文件和網路公開之《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以及市面販售之《國中學習指導要領》作為課題分析的主要來源，從「課程科目與上課節數」和「教學內容與注意事項」來探討國高中新舊課程內容的差異。

一、《國中學習指導要領》

（一）課程科目、上課節數與教學注意事項

一般而言，日本中學課程一般可分成校內課程和校外課程。校內課程包含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正式課程又稱「班級活動」課程，包含「各學科」（有國語、社會、算數、理科、音樂、美術、保健體育、技術・家庭和外國語等九科）、以及「道德」、「總合學習時間」、「特別活動」（即課外活動）和「選修科目」等，每週有固定的上課場所、時段與節數為其特色。非正式課程指開學典禮和畢業典禮、社團活動、學生會、校外參觀或旅行、運動會、校慶、義

工服務等活動，這些活動乃因應學校或社會的一時性需求，並沒有固定的實施時段與節數（林明煌，2009；中央教育審議會，2008）。國定的正式課程其上課天數為每學年 35 週 175 天，而非正式課程的學習天數由學校或地方教育局決定，每學年約有 3—5 週左右，故整學年上課總週數約在 38 週—40 週之間，平均上課天數在 190 天至 200 天左右。不管新課程或舊課程，國中每節課皆為 50 分鐘。

新課程的上課總節數為 3,045 節，平均每學年是 1,015 節，每週上課 29 堂，它比起舊課程的上課總節數 980 節多了 105 節，平均每學年多出 35 節。也就是說，每週增加一堂課。針對所增加的上課節數，各個學校在不排擠週一到週五上課的狀況下，必須利用寒暑假、週六、週日或休假日等來進行教學，也可利用早自習的 10 分鐘來進行課業的檢討與練習。換句話說，每學年度多出的 105 節課要如何進行施教，其決定權交由各校自行規定處理。

表 1 是新舊課程上課總時數的增刪情形。上課時數增加的學科有：國語（35 節）、社會（55 節）、算數（70 節）、理科（105 節）、保健體育（45 節）和外國語（105 節）等六科。刪減的科目有「總合學習時間」（刪 20 節到 145 節）和選修科目（全刪，約 155 節到 280 節）等二科。新課程刪除所有選修科目的學習時數和一半的總合學習時間來填補主學科學習時數的不足。倘若此舉仍無法取得平衡時，學校可另外規劃寒暑假、週六、週日或休假日的時間來進行主學科的教學。總之，在提升日本國中生學力的目標下，每學年國一課程中增加算數 35 節、保健體育 15 節和外國語 35 節；國二課程中增加國語 35 節、理科 35 節、保健體育 15 節和外國語 35 節；國三課程中增加社會 55 節、算數 35 節、理科 35 節、保健體育 15 節和外國語 35 節。

比較新舊課程中有關教學注意事項的差異，新課程標準中增加以下幾項規定：教師在規劃每學年或每學科的教學計畫時，必須將學生的自我計劃、自我監控與自我評量等後設認知的學習活動納入課程中；活用啓聰或啓明等特殊學校的建言與經驗，因應學生的身心障礙狀況，適切地規劃教學課程，有效地進行輔導與諮商；充實資訊教育，讓學生積極利用電腦進行資訊的收集與處理，並培養其道德心；尋求社團活動和學校課程的結合，透過課外活動來培養學生自動自發、自立自主的精神，喚起學生學習的興趣與動機，並涵養其責任感、加強其人際關係（日本教材システム，2008：32）。

表 1 日本國中新課程科目及其上課節數基準一覽表

單位：小時

區分		國一	國二	國三	總時數
各學科授課時數	國語	140 (4) 0	140 (4) + 35	105 (3) 0	385 + 35
	社會	105 (3) 0	105 (3) 0	140 (4) + 55	350 + 55
	算數	140 (4) + 35	105 (3) 0	140 (4) + 35	385 + 70
	理科	105 (3) 0	140 (4) + 35	140 (4) + 60	385 + 105
	音樂	45 (1.3) 0	35 (1) 0	35 (1) 0	115 0
	美術	45 (1.3) 0	35 (1) 0	35 (1) 0	115 0
	保健體育	105 (3) + 15	105 (3) + 15	105 (3) + 15	315 + 45
	技術・家庭	70 (2) 0	70 (2) 0	35 (1) 0	175 0
	外國語（英語）	140 (4) + 35	140 (4) + 35	140 (4) + 35	420 + 105
道德		35 (1) 0	35 (1) 0	35 (1) 0	105 0
總合學習時間		50 (1.4) - 20 至 - 50	70 (2) 0 至 - 35	70 (2) 0 至 - 60	190 - 20 至 - 145
特別活動		35 (1) 0	35 (1) 0	35 (1) 0	105 0
選修課		0 0 至 - 30	0 - 50 至 - 85	0 - 105 至 - 165	0 - 155 至 - 280
總時數		1,015 (29) + 35	1,015 (29) + 35	1,015 (29) + 35	3,045 + 105

說明：上行數字為上課基本節數，（）內是每週上課的節數，下行數字是與舊課程的差異。

資料來源：文部科学省（2008b：31）。

由上述的資料可知，數學、理科和外語等三學科的學習時數增加的最多，其目的在於提振學力並恢復過去日本世界第一的競爭力（山口滿・高田喜久司，2009）。然而，新課程恢復到過去的學科主義課程，必伴隨著升學主義的再興

起、考試領導教學和補習風氣的再盛行等不正常教育現象的發生，加上少子化的影響，所有的學生必須擔負起來自父母雙方家庭的期待與責任。吾人可預見的是，未來日本國中生課業壓力會一年比一年大、家庭的教育負擔會越來越沉重，若無妥善的措施因應，或許下次課程改革時，「寬鬆教育」會在重現江湖也說不一定。

（二）教學內容與注意事項

爲了提升學力，新課程增加國語、社會、數學、理科、外語和保健體育等六科的教學時數。

下文針對這六科的教學內容與活動，進行新舊課程的比較與分析。

1.國語

國語科的教育目標不外乎是聽說讀寫等能力的培養以及傳統語言文化的傳承。有關新舊課程中國語科教學內容與活動的主要差異，吾人可從以下六個面向來進行說明：

第一，教學內容的重新檢視。爲了讓學生確實學到聽說讀寫四項語文技能，將舊課程中被列爲教學注意事項的「語言活動範例」（言語活動例），改列成教學內容；新設「傳統文化與國語特質之事項」（伝統的な言語文化と国語の特質に関する事項），教導國中生有關傳統語言文化、語言特徵與規則、漢字與其書寫的方式等知識或技能。

第二，在聽說能力的培養上，國一到國三新增加媒體取材的教學活動；注意國一生的說話速度、音調與音量是否適中；國二的教學內容必須融入資料與機器的有效利用；教導國三生如何因應場合與對方身分適切地使用語言，並考慮教學的時間或場地條件舉辦演講比賽。

第三，在書寫能力的培養上，國一新增資料的蒐集、分類、整理與其寫作的關係和方法，透過藝術作品欣賞、圖表的說明與紀錄、行事曆的規劃與創作等來訓練學生的寫作能力；國二必須嘗試寫詩歌和小說；國三則必須會寫批判性的文章。

第四，在閱讀能力的培養上，要求國一至國三的學生在閱讀時必須注意到出場的人物與場面，能明確地陳述對文章結構與表現方式的看法；國二學生在閱讀說明文和評論的文章後能明確地述說自己的想法，在欣賞詩歌或小說後能與他人做意見的交流，活用報章雜誌、網路或學校圖書館等來蒐集與比較資訊內容；國三學生能對小說內容進行批判，閱讀各種媒體的報導並比較其內容的差異。

第五，傳統的語言文化與國語特質的教學。古典文學的教學必須包含文言文的語法規則、漢字的讀音與文章的朗讀；國一和國二的文章內容必須使用國小所教之常用漢字中的 950 個字，國三則必須達到 1,006 個漢字的使用；教科書內容必須取材自近代以後具有代表性學者的文章才行。

第六，教師必須重視透過批判、評論和論說等語言教學活動的實施來培養學生的語言能力。

2. 社會

日本國中社會科的教學內容和我國一樣，包含歷史、地理與公民等三大領域。就總上課時數（350 節）而言，歷史占有 130 節（比舊課程多 25 節），地理占有 120 節（比舊課程多 15 節），公民則占有 100 節（比舊課程多 15 節）。若依年級來分，國一和國二學習時數不變，國三增加 55 節課。在教學內容方面，歷史部分包含「歷史的理解方法」、「古代的日本」、「中世的日本」、「近世的日本」、「近代的日本與世界」和「現代的日本與世界」等六個部分。新舊課程內容的不同主要有三點：

(1) 新課程將舊課程中的「近現代」區分成「近代」和「現代」兩個部分，並將二次大戰後的「沖繩歸還」、「中日建交」與「石油危機」等納入現代日本史中。

(2) 新課程透過個別歷史現象的學習，讓學生瞭解日本歷史的整體脈絡。

(3) 重視日本近代史與現代史的學習、地方傳統文化的傳承以及日本歷史背景下的世界史，例如：加入各式宗教的成立與興起、日本假名的起源或美蘇冷戰等新學習課題。

在地理方面，新課程的特色主要是利用主題教學來建構世界地理的內容，使用動態的地方誌來學習日本各地方的特色，其內容如下（底線為_____的內容為新增，而底線為~~~~~的內容為部分新增或改寫）：

(1) 世界各大洲：包括世界各大洲的地理位置、地理特色、各地的生活與環境和世界地域調查等四個部分。

(2) 日本各地區：包括日本各地方的位置、與世界相較下的日本地方特色（自然環境、人口、資源・能源與產業、地方間的聯繫）以及日本各地區的考察（自然環境、歷史背景、產業、環境問題與環保、人口和都市・村落、生活與文化、地方間的聯繫等課題）等三個部分。

在公民方面，新課程重視現代社會下的文化意義與影響以及國際社會下的

文化與宗教的多樣性，在教學上強調法律、政治、經濟等基本概念的學習、探究與活用，其具體的內容可包含以下四個領域（底線為_____的內容為新增，而底線為_____的內容為部分新增或改寫）：

(1) 我們和現代社會：包含我們生活下的現代社會與文化、現代社會的樣態與想法。

(2) 我們和經濟：包含市場的勞動與經濟、國民的生活與政府的角色。

(3) 我們和政治：包含人與人的尊重和日本憲法的基本原則、民主政治與政治參與。

(4) 我們和國際社會間的各種課題：包含世界和平與人類福祉的增加、朝向更好的社會邁進。

3.數學

過去的數學科教學內容是由「數與式」、「圖形」和「數量關係」所構成，而新課程的教學內容將「數量關係」改寫成「函數」，且新增了教導統計和機率的「資料活用」。所以，「數與式」、「圖形」、「函數」和「資料活用」等四大領域便構成數學科的新學習內容。具體而言，因應每週增加1節，國一的教學內容新增數的集合與四則運算、圖形的移動（平行移動、對稱移動和迴轉移動）、投影圖、球體的表面積與體積、資料的分散與代表值、不等式的使用等。國三的教學內容增加有理數和無理數、二次方程式的解題公式、相似圖形的面積比和體積比、反圓周角定理、各種象限函數和抽樣調查等。在教學活動上，新課程要求數學教師必須注意到以下幾個事項：

(1) 基於前面已學會的數學知識與技能，讓學生找出數或圖形的關係。

(2) 將數學的學習融入日常生活或社會中。

(3) 在具體的場面下，進行的數學活用與說明。

(4) 營造出使用數學的機會，依證據且按部就班、有體系地進行教學。

4.理科

日本理科包含「物理·化學」和「生物·地球科學」等領域的內容。在新課程中，理科每週的上課時數為國一3節、國二4節、國三4節，比起舊課程，國二每週多1節，國三每週多1.5節。因應總學習時數的增加，新課程內容延續國小理科的「能源」、「粒子」、「生命」與「地球」等科學的想法和基本概念，增加了「離子」、「遺傳的規則性」和「進化」等三大單元的教學內容；為了培養學生科學的思考力、表達力和創造力，理科教師必須安排與設計實驗、觀察、紀錄、分析等教學活動來幫助學生思考、說明並使用科學的概念；理科

內容必須和日常生活與社會相結合，以便提升學生對理科學習的興趣，讓學生實際感覺到科學的意義及其有用性。其教學內容如下（底線為_____的內容為新增，而底線為~~~~~的內容為部分新增或改寫）：

(1) 物理・化學

a.生活周遭的物理現象：光與聲音（光的反射與折射、凸透鏡的功用、聲音的性質）、力與壓力（力的作用、壓力）。

b.身體週遭的物理現象：物質的樣態（身體週遭的物質與其性質、氣體的發生與性質）、水溶液（物質溶解、溶解度和再結晶）、狀態變化（狀態變化與熱、物質的熔點與沸點）。

c.電流及其利用：電流（迴路與電流・電壓、電流・電壓・電阻、電氣與其能源、靜電和電流）、電流與磁場（電流下的磁場、磁場中電流的接受力、電磁誘導與發電）。

d.化學變化和原子・分子：物質的成立（物質分解、原子・分子）、化學變化（化合、氧化與還原、化學變化與熱）、化學變化與物質的質量（化學變化與質量保存、質量變化的規則）。

e.運動與能量：運動的規則性（力的結合、運動的速度和方向、力和運動）、力學的能源（工作與能源、力學能源的保存）。

f.化學變化與離子：水溶液和離子（水溶液的電氣電導性、原子的形成與離子、化學變化和電池）、酸鹼與離子（酸鹼、中和與鹽）。

g.科學技術與人類：能量（各種能量與轉換、能源）、科學技術發展、自然環境的保護與科學技術的利用。

(2) 生物・地球科學

a.植物的生活與種類：生物觀察、植物的成長與功用（種花與功用、根莖葉成長與功用）、植物的好朋友（種子植物的好朋友、非種子植物的好朋友）。

b.大地的形成與變化：火山與地震（火山活動和火成岩、地震的振動方式與地球內部的作用）、層層的地層與過去的樣態。

c.動物的生活與生物變遷：生物與細胞、動物的身體與功用（生命維持的作用、刺激與反應）、動物的好朋友（脊椎動物的好朋友、無脊椎動物的好朋友）、生物的變遷和演化。

d.氣象與其變化：氣象觀測、天氣變化（雲霧的發生、鋒面的通過與天氣的變化）、日本的氣象（日本天氣的特徵、大氣的運動與海洋的影響）。

e.生命的連續：生物的成長與繁殖方式（細胞分裂與生物的成長、

生物的繁殖方式)、遺傳的規則性與基因。

f.地球與宇宙：天體的運行與地球的自轉和公轉（每日的運行和自轉、每年的運轉與公轉）、太陽系與恆星（太陽、月球的運行與觀看的方法、流星與恆星）。

g.自然與人類：生物與環境（自然界的偶遇、生活環境調查與環境保護）、自然的恩惠與災害、自然環境的保護與科技的利用。

5.保健體育

不管新舊課程，國一到國三的體育教學內容皆由體力提升運動、器械運動（如跳箱、單雙槓）、陸上競技、游泳、球技、武道（柔道、劍道、相撲）、舞蹈、體育理論等八大領域所構成。然而，新課程有別於舊課程的地方是，爲了讓國中生充分瞭解並接觸到各式體育運動，將過去被視爲選修科目的八大領域改成國一和國二的必修內容，而國三除了體力提升運動和體育理論外，其餘的學習項目皆列爲必修內容；教師手冊提供八大學習領域教學的詳細步驟與內容，並詳細規定球技領域必須包含目標類（如足球、籃球）、網類（如網球、桌球）、基礎球類（如棒球）等三大類。

在保健方面，新舊課程的教學內容皆包含四個範疇：「身心機能的發展與心理健康」、「健康與環境」、「傷害的防止」以及「健康生活與疾病預防」。新舊課程的差異在於，新課程規定國二增加「二次災害所產生的傷害」、國三加入「藥品正確的使用」等教學內容。

6.外國語

新課程將英語增加到每週4節課，共增加105節課。因應增加的學習時數，三年的英文單字量從900個字，增至1,200個字；連接國小的英語課程，國一必須注重英語的發音和溝通練習，養成積極的學習態度；教材內容除了從日常生活中的事物、寓言或小說中取材之外，也必須加入學生感興趣的日本傳統文化或自然科學的知識與技能。就教學活動而言，新課程新增加以下五點教學的注意事項：

- (1) 綜合地培養學生英語聽說讀寫的能力。
- (2) 讓學生適切地聽取英語文章的總結摘要或要點。
- (3) 針對教師所設定的題目，進行簡單的演講。
- (4) 讓學生瞭解會話的內容或文章中作者的想法，闡述自己的感想與意見以及贊成或反對的理由。
- (5) 作文時必須讓學生注意到句與句間的結構，針對生活週遭的事物

寫出自己的心情與想法。

雖然新課程一直強調英語溝通能力培養的重要性，但實際上的教學仍停留於過去口頭機械式的練習上；加上受到有名私立高中升學考試的影響，國中的英語教學內容與活動皆以考試所需之讀、寫為主；故，在 50 分中的課堂裡如何綜合性地培養國中生英文能力？在國中畢業時，學生皆能朗朗上口做某程度的英語演講，這些將是新課程的教學課題（渡邊寬治，2008）。

二、《高中學習指導要領》

日本高中的學制有三：全日制、定時制和通信制。依日本《學校教育法》的規定，全日制一天上課 5—8 小時，修業年限為 3 年，1994 年開始導入學分制後，只要在 3 年內修滿規定的畢業學分便可提前畢業。定時制是為了中輟生或必須一邊工作一邊讀書的學生所設的課程制度，學校會依學生工作的需求與時段，訂定上課時間，一般區分成上午、下午和晚上三個時段，休業年限至少 3 年。通信制招收因工作或個人因素無法每天到校上課的學生，上課的時間和方式比定時制更加地自由。通信制的學生雖不必每天到校，但 1 個月必須幾次到指定的場所接受指導或是繳交報告，期末時必須接受學科考試，一旦考試通過即可取得該學科的學分，當學分累積到規定的畢業學分數即可畢業。

不論是全日制高中、定時制高中或是通信制高中，學校所提供的高中教育有普通教育類科、專門教育類科和綜合教育類科等三大類科。普通教育類科以升大學為目的，課程結構以國語、地理歷史、公民、數學、理科、保健體育、藝術、外國語、家庭和資訊等教科為主，以普通教育類科為主的高中俗稱普通高中。專門教育類科又稱職業教育類科，以就業為導向，課程內容除了包含一定學分數的普通教育之外，主要以農業、工業、商業、水產、家庭、資訊、福祉、看護、數理、體育、音樂、美術和英語等學科為中心，以專門教育類科為主的高中又稱職業高中。綜合教育類科是普通教育類科和職業教育類科的結合體，課程內容包含普通教育（49 學分以上）和專門教育（25 學分以上），一般而言，高一課程以普通教育為主，高二以後才開始提供專門教育，此類科課程相當於我國綜合高中課程。綜合教育類科一般採學分制，只要學分達到 74 學分即可畢業。一般來說，高中一節課有 50 分鐘，只要上完 35 節課（35 週）便可獲得 1 學分。

新版《高中學習指導要領》於 2009 年三月公布，其中的「總則」和「課外活動」預計於 2010 年度開始正式實施，而「數學」和「理科」則於 2012 學年

度開始逐年實施，預計 2013 學年度開始全面實施新課程。本文以升學爲主的普通教育類科爲比較的對象，從「課程科目和學分數」及「教學內容與注意事項」兩方面來分析新舊課程的不同

（一）課程科目與學分數

此課程修訂的方針主要圍繞在三個面向：1.因應新《教育基本法》中所指示的教育理念，培養學生「生存能力」；2.均衡地培養學生知識・技能和思考力、判斷力和表達力；3.充實學生的道德教育和體適能，培養其豐富的人性與健全的體魄。而課程修訂的重點有四：1.畢業最低學分數和過去一樣，至少 74 學分；2.課程編制必須重視其共通性和多樣性的調和，規定國語、數學和外語爲必修學科，並提升理科選修的彈性；3.全日制的高中每週上課節數可超過規定的 30 節；4.爲了確保義務教育階段學習內容確實的習得，鼓勵高中設置補救教育課程（文部科學省，2009e）。這些課程修訂的重點如何反映在課程科目和學分數上呢？表 2 爲日本新舊版普通高中課程科目及其學分一覽表。

新課程結構和舊課程一樣，課程科目包含國語、地理歷史、公民、數學、理科、保健體育、藝術、外國語、家庭和資訊等教科，每個教科下各設置數個科目提供學生修讀。新舊課程間的不同在於各教科內的科目與其學分數有作些微的變動或調整，整體而言，學科科目和學分數變動不大。其中，國語、數學、理科、外語和資訊等五學科有較顯著的差異外，其餘的地理歷史、公民、保健體育、藝術和家庭等學科的科目和學分數與新舊課程相同。

國語科內有設有「國語總合」、「國語表現」、「現代文 A」、「現代文 B」、「古典 A」和「古典 B」等六個科目，「國語總合」爲 4 學分的必修科目，各校可依情況將學分數刪減到 2 學分；「國語表現」是舊課程的「國語表現 I」和「國語表現 II」的統合，它是 3 學分的必修科目，有別於舊課程的「國語表現 I」和「國語表現 II」的二擇一；舊課程中的「現代文」在新課程中被區分成「現代文 A」和「現代文 B」；新課程的「古典 A」是舊課程的「古典講讀」，「古典 B」是舊課程的「古典」。

新課程的數學科與舊課程相同，都包含「數學 I」、「數學 II」、「數學 III」、「數學 A」、「數學 B」和「數學活用」等六科目。新課程中的「數學 I」和「數學 II」雖是必修課，但「數學 I」的學分可刪減至多 2 學分，而舊課程只要 2 科任選 1 科修習即可。故，在修業學分數方面，新課程比舊課程來的多 1 至 2 學分。

新課程的理科由「科學與人類生活」、「物理基礎」、「物理」、「化學

基礎」、「化學」、「生物基礎」、「生物」、「地學基礎」、「地學」和「理科課題研究」等十個科目 27 個學分所組成。其中，「科學與人類生活」取代舊課程的「理科基礎」；「物理基礎」和「物理」是舊課程的「物理 I」和「物理 II」；「化學基礎」和「化學」是舊課程的「化學 I」和「化學 II」；「生物基礎」和「生物」是舊課程的「化學 I」和「化學 II」；「地學基礎」和「地學」是舊課程的「地理學 I」和「地理學 II」；而「理科課題研究」是新設的科目，學生根據自己的興趣、升學或就業的需求，從物理、化學、生物、地理學中選擇研究課題，透過觀察、實驗或調查進行專題研究；新課程中被取消舊課程中的「理科總合 A」和「理科總合 B」。

英語的教學科目從過去的六個科目 21 學分更改為七個科目 21 學分，即「溝通英語基礎」、「溝通英語 I」、「溝通英語 II」、「溝通英語 III」、「英語會話」、「英語表達 I」和「英語表達 II」等七科。這些科目皆是新設科目，將過去重視口頭練習的英語課程重新解構，企圖建立一個以溝通能力養成爲中心的新課程架構，期待未來的日本人皆能用英語和他國人溝通，有效地生存於這個資訊化、全球化的社會中。

新課程中的資訊學科內有「社會與資訊」和「資訊科學」兩科目，各改名自舊課程的「資訊 A」和「資訊 B」，舊課程的「資訊 C」被刪除。新課程學生可從「社會與資訊」和「資訊科學」中擇一修習。

上述的學科課程到底哪些是必修科目呢？新課程必修科目整理如下：

- 1.國語：「國語總和」。
- 2.地理歷史：「世界史 A」和「世界史 B」中擇一或「日本史 A」、「日本史 B」、「地理 A」和「地理 B」中擇一。
- 3.公民：「現代社會」一科或「倫理」和「政治經濟」兩科。
- 4.數學：「數學 I」。
- 5.理科：「科學與人類生活」、「物理基礎」、「化學基礎」「生物基礎」和「地學基礎」中五擇二（其中一科必須是「科學與人類生活」）或是「物理基礎」、「化學基礎」「生物基礎」和「地學基礎」中四擇三。
- 6.保健體育：「體育」和「保健」。
- 7.藝術：「音樂 I」、「美術 I」、「工藝 I」和「書法 I」中四則一。
- 8.外國語：「溝通英語 I」。
- 9.家庭：「家庭基礎」、「家庭總合」和「生活設計」中三擇一。
- 10.資訊：「社會與資訊」和「資訊科學」中二擇一。

表 2 日本新舊版普通高中課程科目及其學分一覽表

新課程（2009 年版）				舊課程（1999 年版）				
教科	科目	基本學分數	必選修科目	教科	科目	基本學分數	必選修科目	
國語	國語總和	4	→ 必修但可刪減至多 2 學分	國語	國語表現 I	2	二擇一	
	國語表現	3			國語表現 II	2		
	現代文 A	2			國語總和	4		
	現代文 B	4			現代文	4		
	古典 A	2			古典	4		
	古典 B	4			古典講讀	2		
地理歷史	世界史 A	2	二擇一	地理歷史	世界史 A	2	二擇一	
	世界史 B	4			世界史 B	4		
	日本史 A	2			四擇一	日本史 A		2
	日本史 B	4				日本史 B		4
	地理 A	2				地理 A		2
	地理 B	4				地理 B		4
公民	現代社會	2	現代社會或倫理和政治經濟	公民	現代社會	2	現代社會或倫理、政治經濟	
	倫理	2			倫理	2		
	政治經濟	2			政治經濟	2		
數學	數學 I	3	→ 必修但可刪減至多 2 學分	數學	數學 I	3	二擇一	
	數學 II	4			數學 II	4		
	數學 III	5			數學 III	5		
	數學 A	2			數學 A	2		
	數學 B	2			數學 B	2		
	數學活用	2			數學活用	2		
理科	科學與人類生活	2	五擇二或擇三（科學與人類生活除外）	理科	理科基礎	2	七擇二	
	物理基礎	2			理科總和 A	2		
	物理	4			理科總和 B	2		
	化學基礎	2			物理 I	3		
	化學	4			物理 II	3		
	生物基礎	2			化學 I	3		
	生物	4			化學 II	3		
	地學基礎	2			生物 I	3		
	地學	4			生物 II	3		
	理科課題研究	1			地理學 I	3		
		地理學 II	3					

表 2 日本新舊版普通高中課程科目及其學分一覽表（續）

新課程（2009 年版）				舊課程（1999 年版）			
教科	科目	基本學分數	必選修科目	教科	科目	基本學分數	必選修科目
保健體育	體育	7—8	必修	保健	體育	7—8	必修
	保健	2	必修	體育	保健	2	必修
藝術	音樂 I	2	四擇一	藝術	音樂 I	2	四擇一
	音樂 II	2			音樂 II	2	
	音樂 III	2			音樂 III	2	
	美術 I	2			美術 I	2	
	美術 II	2			美術 II	2	
	美術 III	2			美術 III	2	
	工藝 I	2			工藝 I	2	
	工藝 II	2			工藝 II	2	
	工藝 III	2			工藝 III	2	
	書法 I	2			書法 I	2	
	書法 II	2			書法 II	2	
書法 III	2	書法 III	2				
外語	溝通英語基礎	2	→必修但 可刪減至 多 2 學分	外語	口語溝通 I	2	二擇一
	溝通英語 I	3			口語溝通 II	4	
	溝通英語 II	4			英語 I	3	
	溝通英語 III	4			英語 II	4	
	英語會話	2			閱讀	4	
	英語表達 I	2			寫作	4	
	英語表達 II	4					
家庭	家庭基礎	2	三擇一	家庭	家庭基礎	2	三擇一
	家庭總合	4			家庭總合	4	
	生活設計	4			生活技術	4	
資訊	社會與資訊	2	二擇一	資訊	資訊 A	2	三擇一
	資訊科學	2			資訊 B	2	
		2			資訊 C	2	
總合學習時間 3—6 學分（可刪減至多 2 學分） （上課節數採彈性方式處理）				總合學習時間 3—6 學分（上課節數採彈性方式處理）			
專門學科必修 25 學分				專門學科必修 25 學分			
畢業總學分數 74 學分以上				畢業總學分數 74 學分以上			

資料來源：文部科学省（2009e）。

（二）教學內容與注意事項

在學科科目的教學內容上，日本《高中學習指導要領》不像《國中學習指導要領》那樣巨細靡遺地陳述，大都只做規範性、概括性的說明而已。比較分析日本高中新舊課程內容與教學注意事項發現，二者之間並無改革性的重大差異，至於些微性的差異可整理如下（文部科学省，2009e）：

1. 語言活動的充實

一般而言，充實語言活動是國語科教育的目標，然而此次課程修訂不只是國語科，就連其他學科也必須將它納入教學計畫中。也就是說，利用批判、論述或討論等方式來加強日本高中生的語言能力。於是，舊課程的「國語表現 I」和「國語表現 II」改編成「國語表現」，將「國語總合」改為必修科目。「國語總合」的教學活動在於培養學生國語的表達力、理解力和尊重國語的態度，提升其溝通的能力，指導學生進行論述、讀解、演講、資料的說明和討論，擴大對傳統語言文化的興趣。而「國語表現」的目的在於，擴展國語的表達力、思考力和想像力，鍛鍊其語言感覺，讓學生蒐集並分析資訊，整理並發表自己的想法。

2. 數理教育的加強

數理教育必須將近年來發現與增加的科學知識與技能，重新編入教學內容中。例如：理科內容增加「遺傳資訊和蛋白質的合成」、「利用水之電氣分解逆反應來製作電池」及「宇宙的擴張現象」等；將統計列入的數學的必修內容，在「數學 I」中增加「數與式」、「圖形與計畫」、「二次函數」以及「資料分析」等單元；「數學 III」從 3 學分提升至 5 學分，並恢復過去「曲線長短」的教學。另外，為了讓學生活用所學的知識與技能、加強其探究學習的能力，增設「數學活用」和「理科課題學習」二科。「數學活用」的主要學習內容是透過數理遊戲和猜謎，讓學生瞭解數學的好處與意義，利用圖表、行列或離散圖來表現日常生活中的各種現象與事物，而「理科課題學習」則著重在跨領域的專題研究。又，為了提升學生對理科學習的興趣，並強化理科教學與日常生活的連結，新增「科學與人類生活」一科，其內容由人類生活週遭所發生的事物所構成，重視觀察與實驗的教學活動。例如：「寶特瓶的再利用」單元是其新增的教學內容。

3. 傳統文化教育的擴充

新課程相當重視歷史教育和宗教的學習。在歷史教育中，改變舊課程從日本人的角度來看日本史的觀點，強調從世界史的觀點來探討日本史的意義；除

了透過地理歷史和公民兩學科來充實宗教與日本文化的學習之外，也要求國語、保健體育、藝術（音樂、美術）和家庭等學科，教導高中生古典文學、舞蹈、傳統音樂、美術文化、食衣住行等的相關的歷史與文化。

4.道德教育的落實

在高中課程，道德教育不另外設科，採融入式教學，即透過學校全體的教學活動來進行道德教育，而且要求各校必須事先提出其整體教學計畫。另外，規定公民學科中的「現代社會」以及「特別活動」（指社團活動），必須教導學生做人該有的品格和尊嚴以及生存能力，讓道德教育實施的場域從學校擴展到地方與社會；再者，公民學科的教學內容必須增加法審判、金融與消費者的相關問題。

5.體驗活動的安排

新課程鼓勵學生在社團活動時間多參與社區服務的義工活動，藉此充實未來升學與就業的經驗，故將課後的社團活動正式視為學校教育的一環，並與「部活動」（課外活動）和「總合學習時間」結合，共同扮演著課程統整的重要角色。至於，有提供職業教育的高中，必須安排學生長期到產業現場實習的機會。

6.外語能力的提升

日本的外語教育為了與世界接軌，強化高中生英語的能力，新課程要求英語教師必須用全程用英語上課，並將英語單字從現在的 1,300 字恢復到過去的 1,800 字。若加上國中英語的 1,200 個單字，新課程要求高三畢業生必須學會 3,000 個英文單字，才能與大學教育接軌。此外，增設「溝通英語 I」、「溝通英語 II」和「溝通英語 III」來強化高中生英語聽說讀寫的能力，培養其積極英文溝通的態度。有關用英語教學一事，學校或教師可依學生的預備狀態和學習狀況，彈性調節用英語上課的方式。

7.其他重要事項

各高中必須透過各種教學活動來提升學生的體適能，讓學生養成良好的飲食習慣，注意自己的安全；充實環境教育，加強有關消費者的意識與權益；活用電腦與各種資訊，瞭解資訊使用所必須具備的倫理道德；因應學生的身心障礙狀況，提供充分且完善的支援教學。

肆、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特色

從上述的分析中，本文發現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有六項主要的特色，茲分析如下，俾作為我國下次課程改革時的參考。

一、體制化《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過程

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日本中等教育課程改革平均每 10 年舉行 1 次，每次皆由總理大臣的教育諮詢機關主導教育改革方針，再責付文部科學省中央教育審議會研議課程改革的方針、重點和課題。隨後，中央教育審議會中的初等、中等教育分科會便將中等課程改革的任務交由所屬之教育課程部會執行辦理。接到命令的教育課程部會，便依所交付的課改方針、重點和課題，整合各相關教改行政單位、社會民間和學界的意見與資訊，經由中央教育審議會向文部科學省大臣提出課改審議總結報告書後，再提出《學習指導要領》修訂草案，經確定無誤後再交由文部科學省進行公告確定。這種由上而下、中央集權式的課程改革模式，儘管政黨更迭輪替也從未改變（林明煌，2008）。

二、定期檢視現行課程的實施成效

「寬鬆教育」是 1998 年《學習指導要領》修訂的核心理念，主要改善過去升學主義所產生的灌輸教育，貫徹實施所謂的個性化教育與個別化教育。於是，課程刪減了 30% 的上課時數，另增設「總合學習時間」來進行統整課程。然而，寬鬆教育實施至今，民間和學界對它的實施成效毀譽參半。在「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和「國際學生評量計畫」的調查報告公布後，日本學生的數學與自然科學的成績排比，一次不如一次。加上，文部科學省所實施的「教育課程實施狀況調查 2004」（教育課程實施狀況調查）¹ 和「全國學力暨學習狀況調查」（全國學力・學習狀況調查）² 之報告也顯示，學生都知道學習的重要性但聽不懂上課內容；不喜歡上課的學生越來越多，學習的自信心也越來越低；不吃早餐就去上學的學生增多，其學業成績有顯著上的低落；整體而言，

¹「教育課程實施狀況調查」於 2004 年實施，其目的在於蒐集學習指導要領和教學改進的參考資料，其調查對象為日本全國小五、小六和國一、國二、國三的學生。調查的學科有國語、社會、數學和理科，國中再加英文一科（根津朋実，2009）。

²「全國學力暨學習狀況調查」於 2007 年實施，其目的在於檢證教育實施的成效與課題，提供教學改的參考，其調查對象為小六和國三的學生。調查的學科皆為國語和數學以及生活習慣與生活環境（林明煌，2009）。

學生的學力大不如前，有逐年下降的趨勢。在這些調查結果的夾擊下，寬鬆教育便成爲日本學力下降的元兇、課程改革的箭靶（山口滿・高田喜久司，2009）。

爲了瞭解每次課程改革的成效，文部科學省每年固定實施各種全國性的調查。例如：文部科學省體育局自 1964 年起，每年都針對國二學生的體能進行全國性的大調查，發現學生的體重年年增加，體能和運動能力卻一年不如一年（文部科學省，2008a）。又，爲了瞭解學生的問題行爲和學校輔導的成效與問題，文部科學省初、中等教育局自 1999 年開始，進行「學生問題行爲與其輔導問題大調查」（児童生徒の問題行動等生徒指導上の諸問題に関する調査），結果發現：社會教育和家庭教育功能不彰，導致學生出現了許多的偏差行爲、霸凌、中輟或自殺事件發生（文部科學省，2006）。這些定期性、全國性的大調查其目的在於檢視並追蹤每年學校課程實施的成效，以便做爲下此課程改革的依據。

三、國中和高中課程的連接

不管是小學課程也好或是國高中課程也罷，其《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皆由同一單位負責，即文部科學省之初等、中等教育分科會的教育課程部會。該部會下分國小部會、國中部會和高中部會以及 18 個學科部會，除了各部會內的研議之外，部會與部會間也會進行充分的聯繫、協調與配合，力求課程修訂各層面的連貫。目前現行的國中小學和高中的課程皆基於寬鬆教育發展出來，雖然寬鬆教育在全國性的課程評鑑下屢遭各界的指摘與批評，但其課程主力目標「生存能力」的培養卻不受任何影響，仍然持續成爲新課程的主力目標。所謂的生存能力就是，不管社會怎麼改變，學生能自我發現課題、自我學習、自我思考、自我判斷、付諸行動並解決其問題之資質或能力，同時也須自我規律、與他人協調、設身處地爲人著想、擁有感動之心（中央教育審議會，1996）。也就是說，生存能力不只包含基礎・基本的知識和技能，也包括思考力、創造力和問題解決能力的培養（中央教育審議會，2008）。

然而、舊課程強調寬鬆教育，課程內容集中在「基礎・基本的知識與能力」的培養上，課程改革的重心放在教學內容的精選和嚴選上，忽略基礎・基本的知識與技能的活用。新課程延續舊課程的主力目標，但課程內容集中在基本的知識與技能的活用上，強調透過觀察、實驗、討論、辯論、寫報告與課題發表等有創造性和思辯性的學習活動，培養國中生和高中生的思考力、判斷力、表達力和問題解決能力。由此吾人可知，新舊課程的目標雖都集中在「生存能力」的養成上，但二者間確有焦點上的差異。此點說明課程改革並不是全面地

否定舊課程，而是建基在舊課程的優點上去謀求未來更好的教育效果。

四、提升和良好生活習慣的養成

要培養學生的基礎・基本的知識和技能以及思考力、創造力和問題解決能力之前，必須讓學生有充分的體力，而充分的體力必須透過良好的生活習慣中養成。根據文部科學省（2007）「全國學力暨學習狀況調查」和內閣府（2007）「低年齡少年的生活與意識調查」（低学齡少年の生活と意識に関する調査）中發現，家庭教育功能不彰，家長不知如何教養孩子、不吃早餐就上學的學生增多、學生生活習慣紊亂、上課時睡覺或玩手機、頂撞師長、不寫作業和霸凌等現象日趨嚴重，導致現在日本學生的體能下降，以至於 2008 年北京奧運日本的獎牌數劇減。爲了遏止此頹勢，文部科學省祭出鐵腕，要求學校教育必須負起家庭教育或社會教育不彰的功能，在新課程上增加國中體育的上課時數與內容、鼓勵高中社團活動的社會參與、強化學生的飲食教育和安全教育、注意上課手機使用的禮貌以及讓學生遠離氾濫的色情資訊等。其實，我國也有類似的問題產生，諸如肥胖的增加伴隨體能的衰退、資訊的發達與線上遊戲的盛行造成學生生活習慣的紊亂等，這些問題要如何解決將是我國課程改革未來要面對的問題。

五、理解力和表達力

國高中的新課程強調思考力、判斷力以及創造力的培養，即活用所學的基礎・基本的知識和技能，有效地解決所面對的課題或問題。此問題解決能力的培養不能單靠某些科目的學習，必須透過各學科全面的學習才能有效地達成目的。在《國中學習指導要領》和《高中學習指導要領》的總則裡皆明確地指出，各學科必須因應學生的身心發展，透過觀察、實驗、寫報告、論述等教學活動來培養學生的思考力、判斷力和創造力，而這些能力的展現都必須靠紮實的語言能力，因此如何提升學生語言的理解力和表達力是新課程的特色之一（文部科學省，2008b，2009a）。爲了反映此議題，文部科學省在國高中的課程規劃上，除了增加國中國語和社會的上課時數之外，也將高中的「國語總合」列爲必修科目且增設了「國語表現」一科。在教學活動與內容上，國中國語科必須讓所有學生學會日語的音讀、背誦和漢字的寫法，其他學科必須提供紀錄、做摘要、說明和論述等教學活動。有了這樣的教學或訓練之後，高中生便有紮實的語言能力來迎接各廣泛更深入的學科學習。

六、溝通能力

新課程的特色除了充實語言的理解力和表達力之外，加強英語的溝通能力也是此次課程改革的核心課題之一。現行日本小學的課程中，並無英語一科，但是有一部分的學校利用其他時間來實施英語教學。2008年，爲了與國際接軌，日本新版《國小學習指導要領》中明訂，小學必須從五年級開始提供英語教學。因應小學的英語教學，國中英語課程必須做巨幅的調整，例如：爲了連接國小的英語課程，國一英語必須注重發音和溝通練習，培養學生積極的學習態度；將英語的學習時數從每週3節課提升到每週4節課；英語的單字量從900個字恢復到過去的1,200個單字；教材內容除了從日常生活中的事物、寓言或小說中取材之外，也必須加入學生感興趣的日本傳統文化或自然科學的知識與技能；學生畢業時，皆能朗朗上口做某程度的英語演講等。因應國中英語課程的變化，高中英語課程也做了相當程度的調整，強調英語溝通能力培養的重要性，增設了「溝通英語I」、「溝通英語II」和「溝通英語III」等三科；英語單字從1,300個單字提升到1,800個單字。然而，在目前升學考試的壓力下，英語教學真能從過去的灌輸教育和讀寫練習中，跳脫至用英語與人溝通或演講，這樣大幅度的轉變果真能如願，值得吾人拭目以待。

伍、對我國中等教育課程改革的建議

綜合上述的討論與分析，本文提出對我國課程改革的六項建議：

第一，各階段教育的課程改革任務交由同一單位負責：不管是小學課程改革還是國高中課程修訂，其任務皆由文部科學省初等、中等教育分科會中的教育課程部會負責，以避免國小、國中和高中課程目標的不一致、教學內容的不連貫，更能有效地推動課程改革，解決各種教育問題。反觀我國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國小、國中和高中的課程修訂由不同單位負責，因而造成了國小和國中、國中和高中之間教學內容重覆或不連接的現象。要解決此問題，日本的課程改革制度或許可以作爲我國的參考。

第二，重視定期性的課程評鑑：日本課程修訂之前，必針對現行課程進行多方面的評鑑，而課程評鑑並非只聞其聲不見其影，也非一時性或片面性的評鑑，而是每年舉行的全國性課程評鑑。其中，包含學校課程實施狀況、家庭教育情形、學生的學力與學習狀況、生活習慣、體適能、問題行爲與學校輔導問

題等等定期性的全國調查。之後，教育課程部會整各種調查結果，並將珍貴的意見反映在下此的課程改革上。反觀我國課程改革前，雖有委託大學機關進行任務性，短期性或臨時性的課程評鑑，少有像日本一樣，透過定期性、持續性的全國大調查來瞭解課程實施的成效。

第三，課程改革有階段性和連續性：日本課程改革的過程與方法不隨政治意識形態而有所更迭，其課程的核心目標也不會隨教育階段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平均每 10 年都會進行一次《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又，爲了力求修訂完美無缺，在《學習指導要領》公告前，文部科學省接受來自社會各界的意見，經多方研議後再做部分的修正。這種階段性、連續性和全民參與的課程改革可作爲我國課程改革的另一種思維。

第四，自律學習能力的養成：生存能力的培養是日本國高中新、舊課程追求的教育目標，除了基礎·基本的知識與技能的學習外，更重視如何活用基礎·基本的知識與技能去思考問題、解決問題。此次課程的修訂跳脫過去基礎·基本知識與技能的灌輸，講求自律學習能力的養成，改善日本學生爲了升學只會記憶與背誦的刻板印象。於是，將自我發現問題、判斷問題、思考問題、解決問題等自律學習的訓練過程融入各學科的教學活動中，它是舊課程目標的延續也是新課程的教學課題。反觀我國國中與高中的課程內容就很少將學習策略的訓練納入正式的教學內容中，只期待教師能在上課時提及有效學習策略的利用。這種消極的對待反不如日本積極的介入與處理。

第五，語言能力的充實：不管那種學科的學習都需要用到語言，而語言能力的好壞直接關係到學科知識與技能的學習。因此，如何培養學生的語言理解力和表達力成了日本國高中新課程內容與教學活動的主軸。然而，語言理解力和表達力的養成不能單靠國語文的教學，必須與各學科的教學活動相配合才能有效地達成。此次國高中課程的修訂，明訂各學科必須利用觀察、實驗、討論、辯論、寫報告與課題發表等學習活動來充實學生的語言能力。換句話說，以國語文爲軸心，各學科爲範疇所形成的同心圓便是日本國語教育的課程架構。再者，爲了因應世界的潮流，日本將英語教育往下紮根 2 年，從小五到高三的學生都必須接受英語的教學與訓練。其中，增加國中英語科的學習時數，高中廣設英語溝通課程，要求高中英語教師必須全程用英語上課，期待高中畢業生能用所學的英語作演講。如此大費周章地透過課程來充實學生的語文能力，主要目的在於奠定其他學科學習的基本能力，並提升日本學生的學力和國際競爭力。

第六，學力提升作爲課程改革成功的依據：此次國、高中課程的修訂皆圍

繞在學力的提升上，企圖透過國語文、數學、社會和理科等學科學習時數的增加，或是改編學科科目的內容來達到此目的。這種學科主義、升學主義課程的再度興起，或許在國際學生評量計畫或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的成績排比上會名列前茅，但更可能會重蹈覆轍，讓學生學習的壓力越來越大、考試越來越多、補習的情形越來越嚴重、學生中輟的狀況日趨嚴重。作者認為，提升學生的學力並非教育的唯一目標，如何讓學生快樂地學習、有效地學習、主動積極地學習才是重點所在。

參考文獻

- 林明煌（2008）。從日本「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探討其教育變革與發展。**教育資料集刊**，40，49-84。
- 林明煌（2009）。日本小學《新學習指導要領》的修訂與其內容之探討。**教育資料集刊**，41，61-96。
- 山口満・高田喜久司（2009）。學習指導要領の変遷。載於日本学校教育学会（編），**学校教育の歴史・現状・課題**（頁 163-186）。東京都：教育開発研究所。
- 小島宏（2008）。総則の改訂ポイントと対応課題。載於工藤文三（主編），**小学校・中学校新学習指導要領全文とポイント解説**（頁 38-39）。東京都：教育開発研究所。
- 日本教材システム（2008）。**中学校学習指導要領新旧比較対照表**。東京都：教育出版。
- 中央教育審議会（1996）。二十一世紀を展望した我が国の教育のあり方について（答申）。2009年5月4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shingi/chuuou/toushin/960701.htm
- 中央教育審議会（2008）。**幼稚園、小学校、中学校、高等学校及び特別支援学校の学習指導要領の改善について**（答申）。東京都：作者。
- 戸北凱維、林明煌等（2006）。**東アジアの学校教育改革—基本資料と解説・論説—**。平成 17~19 年日本科学研究費補助金基盤研究 B 海外報告書（研究課題番號：174020383401）。上越市：日本国立上越教育大学。
- 戸北凱維、林明煌等（2008）。**東アジアにおける学校教育改革の共通性と差**

- 異の比較に関する総合的調査研究—カリキュラム改革と教師教員改革を中心に—（最終報告書）。平成 17~19 年度日本科学研究費補助金基盤研究 B 海外報告書（研究課題番号：174020383401）。上越市：日本国立上越教育大学。
- 文部科学省（2006）。児童生徒の問題行動等生徒指導上の諸問題に関する調査。2009 年 5 月 3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houdou/18/09/06091103.htm
- 文部科学省（2007）。平成 19 年度全国学力・学習状況調査 調査結果について。2009 年 5 月 3 日，取自 <http://www.nier.go.jp/tyousakekka/tyousakekka.htm>
- 文部科学省（2008a）。文部科学白書。東京都：作者。
- 文部科学省（2008b）。中学校学習指導要領。東京都：作者。
- 文部科学省（2008c）。平成 20 年度学校保健統計調査。2009 年 5 月 3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toukei/001/1256666.htm
- 文部科学省（2009a）。高等学校学習指導要領。東京都：作者。
- 文部科学省（2009b）。教育課程部会。2009 年 4 月 16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shingi/chukyo/chukyo3/004/
- 文部科学省（2009c）。中央教育審議会。2009 年 4 月 18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shingi/chuuou/
- 文部科学省（2009d）。教育基本法。2009 年 4 月 22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b_menu/houan/kakutei/06121913/06121913/001.pdf
- 文部科学省（2009e）。高等学校学習指導要領改定案のポイント。2009 年 4 月 30 日，取自 http://www.mext.go.jp/a_menu/shotou/new-cs/news/081223/007.pdf
- 内閣府（2007）。「低学齢少年の生活と意識に関する調査」の結果について（平成 19 年）。2009 年 5 月 4 日，取自 <http://www8.cao.go.jp/youth/kenkyu/teinenrei2/pdf/gaiyou.pdf>
- 和井田清司、林明煌等（2004）。高校総合学習の可能性と課題——実践状況と初期評価に関する総合的な調査研究。平成 16 年度日本科学研究費補助金基盤研究 C（研究課題番号：15530573）。上越市：日本国立上越教育大学。
- 首相官邸（2009）。教育再生會議。2009 年 4 月 20 日，取自 <http://www.kyouiku-saisei.go.jp/kyouiku-saisei-kaigi/index.html>
- 根津朋実（2009）。各種学力調査等の結果にみる子どもの学力と課題。載於

- 日本学校教育学会（編），**学校教育の歴史・現状・課題**（頁 205-218）。東京都：教育開発研究所。
- 渡邊寛治（2008）。「外国語」はどう変わるか。載於高階玲治（主編），**中教審「学習指導要領の改善」答申**（頁 113-115）。東京都：教育開発研究所。
- 総務省（2008）。青少年白皮書。2009年5月12日，取自 http://www8.cao.go.jp/youth/whitepaper/h20gaiyoupdf/index_pdf.html